

民主镇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1. 主动公开情况。2021 年，民主镇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加强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管理，加强互联网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大力推进政府信息精准公开，全方位回应公众关切，全镇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项目建设、民生保障等重点工作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工作动态 34 条。

2. 依申请公开情况。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由党委委员、组织委员、宣传委员任分管领导，办公室主任负责审核，宣传干事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日常事务（包括：信息资料的更新、收集、上报、审核、发布），镇财政所负责财务年报工作。

4. 平台建设情况。主要通过岚皋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更新公开民主镇政务信息、工作动态，各村（社区）、站办所需公开内容通过公众号、镇政府公示栏公开。

5. 监督保障情况。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省、市、县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要求，坚持“先审

核再公开”的原则，确保信息的时效性、安全性、真实性、准确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	---	---	---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民主镇虽然在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上取得了一些成绩，在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还存在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为：工作机制和程序有待进一步细化，还存在信息发布量、更新量少等问题；管理人员业务水平还有待提高，政务公开形式单一。

针对以上存在的问题，我们将进一步采取有效措施，加大工作力度，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一是进一步鼓励广大干部、群众积极参与信息发布的监督，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质量，建立长效的监督管理机制。加强培训和管理，与上级信息中心及第三方检测中心的联系沟通，主动担当作为，查漏补缺，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圆满完成。二是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层层落实目标责任，确保政务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准确性和有效性，做到工作有计划、有安排。本

着规范、实用、简便、易行的原则，进一步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结合微博、微信等自媒体，让企业和群众更好地获取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